

福田氏《日本民俗学方法序说》简介

桐本东太

福田亚细男是日本国立历史民俗博物馆教授,专门从事日本民俗学研究。近年来他亦数次赴中国贵州省实地调查中国少数民族民俗,研究范围颇广。《日本民俗学方法序说——柳田国男与民俗学》一书是福田氏的代表作之一,于1984年由日本弘文堂出版社出版。该书由正论与兼论两部分构成。正论部分通过13篇论文着重论述、探讨了以柳田国男为中心的日本民俗学研究在方法论方面存在的问题,兼论则列举、论述了另外三位日本民俗学者——早川孝太郎、樱田胜德以及和歌森太郎的研究方法与成就。

本文将主要介绍该书正论部分。由于该书正论内容涉及诸多方面,限于篇幅,不能一一论及,拟重点介绍书中对柳田国男提出的民俗学主要研究方法“重出立证法”和“周圈论”的见解及作者对柳田国男所设定的民俗学研究对象“常民”这一概念的探讨。

福田氏指出:“日本民俗学是由柳田国男这位卓越的领导者开创的。可以说,民俗学研究的范围、方法等也都由柳田国男设定、提出的。”他举出了柳田创立的日本民俗学两大研究方法——重出立证法、周圈论。

柳田国男认为:“我们这一伙人现在热衷着的学问,其目的与历史家相同,只是方法略为新异”(《青年与学问》1928年),民俗学是认识民众历史的学问。他从这样两种认识——(1)社会现象是不断变化的;(2)这种变化过程是单线发展——出发,提出了再现昔日民俗的方法——重出立证法。重出立证法是一种民俗研究方法。任何一种分布于日本全土的社会现象(可以是某一类型的民间传说,也可以是某种婚姻形态)都会因地区不同而存有差异。但这种差异并非该事象原有的。一种社会事象最初都是单一形态,随着时代的变迁才呈现出多样形态。因此,汇集某一特定事象散在于全国各地的实例并加以比较,便可明瞭该事象的变化过程。这就是设立重出立证方法的依据。从地域分布角度运用这个设想则衍变出另一研究方法——周圈论。柳田国男在《蜗牛考》一文中,就方言问题首次提出周圈论这一概念。在这篇论文里,柳田举例分析了日本各地方言对“蜗牛”的不同称呼后指出,以近畿地区(今日日本的京都、大阪及其周围地带)为中心,日本呈狭长形的国土南北两端残存着“蜗牛”一词的古老称法。并且,相距遥远的南部与北部对蜗牛的称呼竟然一致。柳田认为,含意为“蜗牛”的若干种词语,从位于日本地理性中心并曾是日本文化中心的近畿地区向周围呈多重同心圆式播散。较古老的表现方式(即最早传播开去的词语)存留在边远地区,较新的表现方式(即后世扩散开去的词语)则存留于靠近中心地带的地区。柳田的这种方法后来被扩展应用于说明一般文化事象的传播方面。

以上是重出立证法和周圈论的简要内容。福田氏对这两种方法提出了下述批评意见。

对于重出立证法有三点看法:

(1) 从日本全国各地汇集某一特定社会事象的各种事例进行比较时,如何排定事例的

先后顺序？这一点，重立证法未出示明确的依据。假定收集到A、B、C三个实例，将三个实例按A→B→C的顺序排列起来的理由不明确。对这个问题，赞同柳田观点的民俗学者们历来这样解释：如果收集到卵、蝌蚪、蛙三个实例的话，人们自然会按卵→蝌蚪→蛙这样的顺序将其排列起来。福田氏指出，这种说法未免过于简单。

(2) 假设A→B→C的顺序能成立，紧接着会产生第二个问题，即这种序列的含义是什么？柳田认为它显示出时间性变化，A是最古老型、B是次古老型、C是最新型。福田氏则指出，A、B、C原不过是一种地域性差异，单纯把它们看做是显示时间先后差异的实例，这种看法是否妥当？

(3) 即使重立证法明确提示出A→B→C的变化过程，但不探讨促使某种特定社会事象产生如此变化的原因，作为一种研究，重立证法是不完备的。

上述三点从方法论角度评述了重立证法。柳田国男的重立证法不单单是一种研究方法，它还直接与民俗学研究的基本态度这一重大问题相关。柳田国男原来是个旅行家，而不是调查者。柳田亲自进行实地调查并提出调查报告的，仅有被誉为日本民俗学早期著述之一的《后狩词记》(1909年)一部。柳田自己不从事实地调查，他所采取的研究方法，是组织日本各地的地方调查者调查本地区情况，在杂志上登载调查者的实地调查报告，以这些来自全日本各地的浩繁的报告为基础撰写论文。在这种研究中，本应是民俗学研究对象的每一个地区仅仅是一个提供比较研究材料的地点；每一个调查材料也从该地区其他民俗事象的密切关系中被割裂分离出来，成了“无本之木”。总而言之，运用重立证法无法从某地区其他民俗的关联性上总体把握该地区的个别民俗事象。其结果，民俗学就成了忽视地域性的学问。周圈论同样存在这一缺陷。周圈论中的“地方”也仅仅是接受来自中央地区的文化传播的地点，完全失却了地方的独立性。

在分析、批评了重立证法、周圈论之后，福田氏进一步指出，柳田国男将上述两种方法做为民俗学研究方法只不过是一种权宜性提示，柳田的实际研究运用了远为复杂、细致的方法。民俗学研究方法除此无二的想法是错误的。福田氏主张，为使民俗学研究有新的进展，各个研究者应当去创立与此相异的方法论。

下面扼要介绍福田氏对“常民”这一概念的分析。“常民”，是柳田国男提出的日本民俗学研究对象，但柳田本人并未对“常民”下出明确的定义。我们今天重新探讨“常民”这个概念，是要通过这种探讨更加明确民俗学的对象与目的。

柳田国男首次提出“常民”一词，是在1911年发表的论文《“伊它卡”(イタカ)》和《“桑卡”(サンカ)》一文中。在这篇文章中，柳田把不同于被称做“伊它卡”、“桑卡”的生活在山林中的游民，定居在平原、以种稻农耕为生的人们称做“常民”。这是“常民”概念运用的第一阶段。在这个阶段，“常民”一词尚未被大量使用。进入30年代，“常民”一词的涵义产生变化。从这时起，柳田开始在更严格的意义上使用这一词语。“常民”只限于指定居平原、以种稻为生的人们中那些“本百姓”或生活状态为“本百姓式”(“本百姓”是日本江户时代形成的农民阶层。他们拥有自己的土地，登记注册后承担赋税义务。这一阶层位于村落管辖者阶层与无土地的农民阶层之间。“本百姓”一词进入明治时代后不再使用，因此，前文中又加入“生活状况为本百姓式”的表述——桐本注)的人们。30年代，恰是日本民俗学初具规模的时期，这并非偶然。随着民俗学的成立，调查者深入农村实地调查

活动成为民俗学不可欠缺之事。由于“常民”是明示民俗学研究对象的基本概念，不能含糊暧昧地泛指一切定居在平原以农为生的人们。因此，在这一时期“常民”概念被缩小、精确化了。第二次世界大战后，“常民”的涵义又再次急剧扩大，成了泛指包括天皇在内的全体日本人的一个概念。这一变化与民俗学研究目的的变化紧密相关。如前面所述，柳田曾认为民俗学研究的目的与历史学相近，但第二次世界大战后，日本民俗学的目的转为探求日本民族的民族性，与此同时，“常民”概念也扩大为包容一切日本人。随着这些变化，民俗学学科本身却显得暧昧不清了。福田氏在通观“常民”概念的演变过程之后，提出为使日本民俗学获得再生，该把民俗学研究对象的“常民”概念重新拖回到30年代阶段的主张。

以上简略介绍了福田亚细男《日本民俗学方法序说——柳田国男与民俗学》一书。篇幅所限，只能向读者提供该书著者的主要论点。本书作者理论分析严密、提出的诸多问题值得认真思考。诚如作者所说，柳田国男实际从事民俗学研究时采用的方法，并不拘泥于本书着重论及的两种，而是多种多样的。因此，我认为若要真正理解柳田的研究成果，则只能去直接阅读柳田留下的庞大的著作集而别无捷径。本书副标题为“柳田国男与民俗学”，把日本民俗学方法论探讨的主要对象局限于柳田一人，对于日本民俗学创立初期曾产生极大影响的折口信夫，南方熊楠等人却未论及。事实上后两者运用的研究方法方法与柳田国男的方法大相径庭。要全面认识日本民俗学走过的路程与其中包孕着的多种可能性及有限性，则不可忽略对折口信夫，南方熊楠及其他在日本民俗学史上处于非主流地位的民俗学者著述的研究。这也同样适用于中国。中国民俗学起步至今，虽然中间有过令人遗憾的中断，亦有不短的历史。在回顾整个中国民俗学历史时，我想，认真总结、研究本学科进程中出现的诸多先学的功业，亦是不可缺少的吧。

（何彬译）

本文作者桐本东太君，是日本庆应大学文学部的老师。他修习博士班学程期间，曾在我校民间文学教研室留学两年。这篇文章是受我们的委托撰写的。

本特辑编者记

1990.12.22

（上接第44页）

（1895年起；1919年以后改名维也纳民俗学杂志；1974年以后又名奥地利民俗学杂志）；西利西亚民俗学协会消息（1896—1938）；瑞士民俗学档案（1897年起）；黑塞民俗学专页（1902—72）；莱因威斯特法伦民俗学协会杂志（1904—34；1935—36改名西德民俗学杂志）；下德意志民俗学杂志（1923—42）；中德意志民俗学专页（1926—43）；上德意志民俗学杂志（1927—43）；民歌研究年鉴（1928年起）；巴伐利亚民俗学年鉴（1950年起）；莱因兰民俗学年鉴（1950年起）；奥地利民歌作品年鉴（1952年起）；莱因—威斯法伦民俗学杂志（1954年起）；德意志民俗学及古代文化研究论文集（1954—73）；东德民俗学年鉴（1955年起）；德意志民俗学年鉴（1955—69）；谈天（1958年起）；欧罗巴民族学（1967年起）；民俗学杂志（1968年起）；基尔民俗学专页（1969年起）。

当前的位置讨论：向人民生活告别，K.盖格、U.耶格勒与G.柯尔夫编印（1970）；法尔肯施坦纪录、W.布律克纳编印（1971）；W.埃梅里希：国民特点意识形态的评论（1971）。